

#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城县 2021 年度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1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

项目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

主管部门：霍城县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霍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 摘要

## 一、项目概述

### （一）项目概况

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根据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发〔2017〕279号）按照考核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开展2021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50万元，对霍城县域地表水监测断面、空气监测点位、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情况、生态建设项目或工程等照片的收集，数据指标证明材料和其他数据的采集、收集、编撰县生态环境质量考核自查评估资料，并定期向自治区环保厅上传相关监测数据。

通过项目开展，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工作要求，积极开展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的监测、评价和考核工作，保护霍城县重点或脆弱生态区，维护县域生态安全。

### （二）项目实施情况

按照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2021年度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及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监测站工作安排，霍城县结合监测方案选择了1个重点村，分四个季度开展了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此项监测工作具体包括村庄监测和县域监测两个内容，其中村庄监测包括试点村庄背景调查、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县域监测

包括县域最大河流（水系）的出、入境位置监测断面地表水水质监测和县域农村自然生态状况监测，同时调查社会经济状况和生态状况影响因素。

**开展村庄监测时：**①环境空气质量监测，2021年每季度1次，全年4次，以村庄为点位布设单位，在居民区布设一个点位。对二氧化硫（SO<sub>2</sub>）、二氧化氮（NO<sub>2</sub>）、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细颗粒物（PM<sub>2.5</sub>）、臭氧（O<sub>3</sub>）、一氧化碳（CO），日均值连续监测5天。②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2021年每季度1次，全年4次，1. 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河流型饮用水水源地在大西沟乡切村水厂取水口上游100米附近处设置监测断面，在取水口周边100米设置1个监测点位；2. 地下水水源地点位布设根据水源地基本情况，截潜流型水源地为地下水型，结合水源地现状，在具备监测条件的水源地在监测井采样，对不具备条件的水源地在水厂采样。③土壤环境质量监测，1次/年。采样时间4~8月，避免在施用农药、化肥后立即采样，以村庄为点位布设单元，在基本农田、园地（果园、菜园）、饮用水水源周边布设3个点位；同时根据村庄环境状况，在重点区域（居民区）各布1个。对土壤pH、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等进行监测。

**开展县域监测时：**地表水监测，每季度1次，全年4次，以县域为点位布设单元，县域省控断面2个，重点村庄点位1个，出入境位置各布设1个监测点，选择了省控监测断面萨尔布拉克河下游惠远大畜队监测断面、惠远镇断面，萨尔布拉克河柳树巷子村断面，出境断面伊犁河三道河乡图开沙漠

断面。

### (三) 绩效目标

#### 1. 总目标

一是完成 2020 年度县级饮用水源评估工作。二是持续做好《萨河水体达标方案》执行，落实“河长制”，定期开展萨河水环境排查，及时上报水环境执行报告。三是开展地下水环境调查工作，形成“双源”调查详表。四是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污染防治工作，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率 100%，纳入管网或采用集中分散治理率 30.86%。五是现场排查自治区遥感开展疑似农村黑臭水体点位 10 个。六是霍城县创建第四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2021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1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重点村庄环境质量监测频次（次/年）	4
		完成县域环境质量考核资料申报（次）	4
	质量指标	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	100%
		各项资料收集反映功能区质量情况通过考核	100%
	时效指标	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环境质量监测成本（万元）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提供生态环境改善量化科学依据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环境治理、经济可持续发展影响力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区域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 **二、绩效评价情况**

### **(一) 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开展后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实施、财务管理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对重点村庄环境质量监测4次并及时上报相关数据；通过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的考核。

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总得分97.33分，评价等级为“优”。

### **(二) 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霍城县财政安排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5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出50.0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 **(三) 项目绩效情况**

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重点村庄环境质量完成监测4次，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100.00%；县域环境质量考核资料按季度完成申报4次；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100%。该项目建立的各项考核制度为打赢农业农村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及时掌握县域环境质量状况，改善县域环境质量提供理论依据，同时确保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通过考核，保障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顺利到位，以此为资金支持，大力实施“生态立县”战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该项目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度为 95.56%，满意度水平较高。

###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通过监测及时掌握县域环境质量状况，并通过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考核。2021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重点村庄环境质量完成监测 4 次，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 100.00%；并及时上报县域环境质量考核资料按季度完成申报 4 次；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 100%。每年按照考核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开展有关监测工作，填报相关数据、资料，编写自查报告，并对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自查报告的规范性、完整性负责。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技术支撑体系，加强现场核查，地方切实提高环境监测能力。该项目建立的各项考核制度为打赢农业农村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及时掌握县域环境质量状况，改善县域环境质量提供理论依据，同时确保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通过考核。

2. 提升周边生态环境。2021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监测项目的实施，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的监测工作，保护霍城县重点脆弱生态区，维护县域生态安全。其中：①以环境空气必测村为例，较上年比较，空气质量有所提高；②通过必测村水源水质比较，饮用水水质基本稳定，无变化；③萨河地表水水质与 2018 年比明显好转，较上几年持续稳定，均为保持在三类或优于三类水质；④土壤未出现污染地块。

##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 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提升。**绩效目标总体设置较为合理，但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准确。如下所示：1. 项目总成本不可作为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应细化到具体的资金用途，无法根据数量指标测算成本指标。2. 部分指标归类错误，社会效益指标中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应属于经济效益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生态效益指标中提供生态环境改善量化科学依据，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指标设置错误。

**2. 监测生态功能区项目经费略显不足。**根据自治区 2021 农村生态环境监测要求，水源地监测因子由 28 项增加到 39 项，水源地监测数量增加 1 个水源，监测费增加 3 万元。重点源增加 4 个企业，监测费增加 8 万元。支出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2021 年农村生态环境监测预算支出 68.4 万元。导致监测生态功能区相关业务经费出现缺口。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编审水平。**针对绩效目标合理性不足的问题，建议自然资源局霍城县分局加强项目目标研究，提升目标申报水平。首先，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阶段，应认真研究项目特点，从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方面着手，设置与项目匹配度高的指标，更好地凸显项目绩效。其次，建议霍城县财政局加大对绩效管理知识的培训力度，提升预算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的认知，同时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力度，提升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2. 结合实际情况，制定项目资金递增的机制。一是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自然资源局霍城县分局结合实际情况，根据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发〔2017〕279号）按照考核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开展监测工作，对县域地表水监测断面、空气监测点位、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情况、生态建设项目或工程等照片的收集，数据指标证明材料和其他数据的上报，达到50万元。目前执行此标准。随着现代社会经济不断发展，监测费用持续上涨。各监测项目不断扩大，并且监测成本不断增加，单位项目经费不足问题尤为突出。二是将考核数量纳入项目的增长因素，根据自治区2021农村生态环境监测要求，水源地监测因子由28项增加到39项，水源地监测数量增加1个水源，监测费增加3万元。重点源增加4个企业，监测费增加8万元。支出较上年增加11万元，2021年农村生态环境监测预算支出68.4万元。导致监测生态功能区相关业务经费出现缺口。



# 目录

摘要 .....	2
一、项目概况 .....	1
(一) 项目背景 .....	1
(二) 项目内容及规模 .....	2
(三)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	2
(四) 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	3
(五) 项目绩效目标 .....	4
二、评价工作概述 .....	5
(一) 评价目的与原则 .....	5
(二) 评价方法 .....	5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6
(四) 评价组织实施 .....	7
三、评价结论 .....	9
四、绩效评价分析 .....	11
(一) 绩效目标分析 .....	10
(二) 项目管理分析 .....	12
(三) 项目绩效分析 .....	12
五、存在问题 .....	19
(一) 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提升 .....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监测生态功能区项目经费略显不足 .....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六、相关建议 .....	20
(一)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提高绩效目标编审水平 ..	20

(二) 结合实际情况, 制定项目资金递增的机制 .....	2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21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	22
附件 2 问卷调查报告 .....	29
附件 3 满意度问卷 .....	38
附件 4 访谈提纲 .....	41
附件 5 基础表 .....	42

# 2021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背景

2021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根据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发〔2017〕279 号）按照考核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开展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 50 万元，对霍城县域地表水监测断面、空气监测点位、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情况、生态建设项目或工程等照片的收集，数据指标证明材料和其他数据的采集、收集、编撰县生态环境质量考核自查评估资料，并定期向自治区环保厅上传相关监测数据。

通过项目开展，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工作要求，积极开展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的监测、评价和考核工作，保护霍城县重点或脆弱生态区，维护县域生态安全。

###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 1. 项目内容

一是完成 2020 年度县级饮用水源评估工作。二是定期开展萨河水环境排查，及时上报水环境执行报告。三是开展地下水环境调查工作，形成“双源”调查详表。四是扎实开

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污染防治工作。五是现场排查自治区遥感开展疑似农村黑臭水体点位 10 个。六是霍城县创建第四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 2. 项目规模及范围

霍城县结合监测方案选择了 1 个重点村，分四个季度开展了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此项监测工作具体包括村庄监测和县域监测两个内容，其中村庄监测包括试点村庄背景调查、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县域监测包括县域最大河流（水系）的出、入境位置监测断面地表水水质监测和县域农村自然生态状况监测，同时调查社会经济状况和生态状况影响因素等进行评价。

## 3. 评价时段

本项目资金的评价时段为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1 年霍城县财政安排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 5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支出 50.0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资金支出表

序号	支付内容	金额(万元)
1	付生态功能区监测费	25
2	付生态功能区技术服务费	25
合计		50

###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 1. 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单位包括霍城县财政局、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霍城县水利局。各单位职责如下：

**霍城县财政局：**主要负责审核项目资金的年度预算及项目资金拨付管理，根据项目资金预算和项目管理结果及时拨付资金，并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编制2021年度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工作报告。同时负责考核工作的技术支持，整理汇总、审核监测数据，完成数据录入和软件维护。

**霍城县水利局：**负责水利部门指标数据（水域湿地、土壤侵蚀、水土流失面积、水土流失治理面积、万元GDP耗水量等）的填报、审核和解释工作，提供相关照片。

## 2. 资金管理情况

**预算编制：**本项目资金全部为霍城县财政拨款，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进行预算申报及编制。

该项目遵照原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发〔2017〕279号）的要求，项目资金根据《关于下达2021年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霍财预〔2021〕1号）霍城县财政局拨付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自然资源局霍城县分局50万元。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实行专人管理，项目资金专人核算，保证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执行。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计划和项目执行进度申请使用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履行审批及报销程序，自觉

接受内控工作小组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执行期间无违规执行项目资金情况发生。

## （五）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目标

一是完成 2020 年度县级饮用水源评估工作。二是持续做好《萨河水体达标方案》执行，落实“河长制”，定期开展萨河水环境排查，及时上报水环境执行报告。三是开展地下水环境调查工作，形成“双源”调查详表。四是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污染防治工作，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率 100%，纳入管网或采用集中分散治理率 30.86%。五是现场排查自治区遥感开展疑似农村黑臭水体点位 10 个。六是霍城县创建第四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 2021 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2 2021 年霍城县自然资源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重点村庄环境质量监测频次（次/年）	=4 次
	数量指标	完成县域环质量考核资料申报（次）	=4 次
	质量指标	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资料收集反映功能区质量情况通过考核	=100%
	时效指标	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环境质量监测成本（万元）	<=50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提供生态环境改善量化科学依据	=100%
	可持续影响标	促进环境治理、经济可持续发展影响力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区域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 二、评价工作概述

###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 2021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对比分析法等多种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文献法：**通过检索、查阅、梳理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项目相关政策文件，了解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及立项规范性。

**社会调查法：**指深入了解项目参与主体和利益相关方对项目认知及态度的主要方法，同时也是搜集标准统计数据的有效途径。评价组将采用实地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对本次评价项目的实施方和受益方等进行充分调研，更加充分地掌握项目的内容、实施过程、实施效果等，为评价指标评分和结果分析提供支撑。

**对比分析法：**对比分析是绩效评价中分析政策产出和效果常用的方法之一。本次项目资金政策绩效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将各指标的实际完成值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考察分析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实现程度和效果。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满意度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由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 **2. 指标解释**

##### **（1）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 **（2）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



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 3. 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 （四）评价组织实施

##### 1. 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霍城县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霍城县财政局对重点评价工作的要求，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长表

序号	姓名	本政策中角色	工作职责
1	李刚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秦坤鹏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周俊鹏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4	闫安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冶志宏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李翹楚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	-----	------	----------------

## 2. 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2 日，具体安排如下：

### (1) 方案制定——2022 年 8 月 25 日前

受霍城县财政局委托后，对项目资金进行调研，与自然资源局霍城县分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专项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2) 评价实施阶段——2022 年 9 月 2 日前

数据采集（2022 年 9 月 2 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相关科室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线上访谈（2022 年 9 月 2 日前）。根据提前准备好的访谈提纲，对预算主管部门，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同时，对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 & 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并撰写形成问卷调查报告。

### (3) 报告撰写阶段——2022 年 11 月 2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2 年 11 月 1 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政策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

写绩效评价报告。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自然资源局霍城县分局征求意见，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后形成待验收稿。

报告提交（2022年11月2日前）。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霍城县财政局，并根据霍城县财政局的安排与单位沟通确认。

### 三、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7.33分。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17.33	86.65%
项目管理	20	20	100.00%
项目绩效	50	50	100.00%
满意度	10	10	100.00%
合计	100	97.33	97.33%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10)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充分	充分	5	100.00%
		A102 项目立项规范性	5	规范	规范	5	100.00%
	A2 项目目标 (10)	A201 项目目标合理性	10	合理	较合理	7.33	73.30%
B 项目管理 (20)	B1 投入管理 (8)	B1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合理	合理	4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4	100%	100%	4	100.00%

	B2 财务管理 (6)	B20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健全	3	100.00%
		B2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合规	3	100.00%
	B3 项目实施 (6)	B3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健全	3	100.00%
		B302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有效	3	100.00%
C 项目绩效 (50)	C1 项目产出 (40)	C101 重点村庄环境质量监测次数	8	4次	4次	8	100.00%
		C102 县域环境质量考核资料申报次数	8	4次	4次	8	100.00%
		C103 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	8	100%	100%	8	100.00%
		C104 功能区考核资料通过情况	8	100%	100%	8	100.00%
		C105 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	8	100%	100%	8	100.00%
	C2 项目效果 (10)	C201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能力	5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100.00%
C202 保障县域生态安全		5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100.00%	
D 满意度 (10)	D1 满意度 (10)	D101 区域受益人员满意度	10	≥95%	95.56%	10	100.00%
总分			100	-	-	97.33	97.33%

## 四、绩效评价分析

### (一) 绩效目标分析

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不合理。

本项目设置了产出目标（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满意度目标。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不合理，如：1. 项目总成本不可作为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应细化到具体的资金用途，无法根据数量指标测算成本指标。2. 部分指标归类错误，社会效益指标中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应属于经济效益指标，设置

不够合理。生态效益指标中提供生态环境改善量化科学依据，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指标设置错误。各绩效指标分析详见下表 4-1。

调研发现，根据《2021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自然资源霍城县分局财务支付明细表》得知 2021 年实际支付项目资金为 50.00 万元，其中包含：支付监测服务费 25.00 万元，支付第三方技术服务费 25.00 万元。与项目目标表中的“环境质量监测成本(万元)≤50 万”将项目总成本设置成本指标，没有进一步细化成本指标，客观反映项目支出情况。

表 4-1 2021 年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重点村庄环境质量监测频次	=4 次	-
	数量指标	完成县域环质量考核资料申报(次)	=4 次	-
	质量指标	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	=100%	-
	质量指标	各项资料收集反映功能区质量情况通过考核	=100%	-
	时效指标	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	=100%	-
	成本指标	环境质量监测成本(万元)	≤50 万	未拆分总成本,未设定分项成本控制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该指标未能体现实际

	指标			产生的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提供生态环境改善量化科学依据	=100%	该指标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设置有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环境治理、经济可持续发展影响力	持续影响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区域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

## (二) 项目管理分析

项目资金按预算资金管理要求支出。经调研，就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包括是否存在截留、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资金支付审批是否合规；资金支付所需材料是否齐备；是否存在擅自改变、扩大支出范围；是否存在擅自提高支出标准、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经查证该项目财务经费审批单、支付资料及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合同文件、财务会计凭证等资料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挪用资金的情况。

在项目开展过程中，该项目能按照《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财务内控制度》执行。从财务流程各环节控制规范财务行为，在项目实施中能压实责任，对项目资金专账核算，保证资金专款专用，保障项目预算按照进度执行。

## (三) 项目绩效分析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能力。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重点村庄环境质量监测4次，完成监

测 4 次，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 100.00%；每年按照考核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开展有关监测工作，填报相关数据、资料，编写自查报告，并对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自查报告的规范性、完整性负责。监测统计详见下表 4-2。

4-2 《2021年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检测报告统计表》

监测编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样品类型	报告日期	监测结果评价	检测次数
玫道检字 2021 第 0062 号	伊犁玫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1.25	地表水环境质量 II 类标准；地下水 II 类标准	检测 4 次
玫道检字 2021 第 0444 号	伊犁玫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4.24	地表水环境质量 II 类标准；地下水 II 类标准	
玫道检字 2021 第 0062 号	伊犁玫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7.26	地表水环境质量 II 类标准；地下水 III 类标准	
玫道检字 2021 第 1435 号	伊犁玫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12.9	地表水环境质量 II 类标准；地下水 III 类标准	
普京环检字 2021-141-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固定源废气	2021.3.11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检测 4 次
普京环检字 2021-1113-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固定源废气	2021.12.31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142-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 热有限公司清水河分公司 1 号热 源）	固 定 源 废 气	2021.3.5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清 水河分公司 1 号热源	
普京环检字 2021-1114-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 热有限公司清水河分公司 1 号热 源）	固 定 源 废 气	2021.12.31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清 水河分公司 1 号热源	
普京环检字 2021-060-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 限公司）	废 水	2021.2.18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检测 4 次
普京环检字 2021-273-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 限公司）	废 水	2021.4.25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724-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 限公司）	废 水	2021.9.6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1119-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 限公司）	废 水	2022.1.3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404-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水质检 测项目	地 表 水	2021.5.27	霍城县大西沟龙口；霍城县果子沟龙口；霍 城县萨尔布拉克龙口	
HJ2105101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水质检 测项目	地 表 水	2021.5.31		检测 4 次
HJ2107077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 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水质检 测项目	地 表 水	2021.7.18		

普京环检字 2021-648-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水质检测项目	地表水	2021.7.27		
普京环检字 2021-061-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2.18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检测 4次
普京环检字 2021-336-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5.20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723-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8.23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1120-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2.1.3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科瑞检字 2021-WT-149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1年第一季度）	地表水	2021.3.2	惠远镇大畜队；惠远大桥断面	
科瑞检字 2021-WT-303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1年第二季度）	地表水	2021.5.5	伊犁河惠远大畜队监测断面；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萨尔布拉克柳树巷子村；伊犁河三道河图开沙漠断面	检测 4次
科瑞检字 2021-WT-578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1年第三季度）	地表水、环境空气、土壤	2021.8.9		

科瑞检字 2021-WT-829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2021年第四季度)	地表水、环境空气	2021.12.06		
科瑞检字 2021-WT-108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环境空气	2021.2.17	路槽沟镇四官村；水定镇柳树巷子村	检测 4次
科瑞检字 2021-WT-221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地表水	2021.3.27	伊犁河惠远大畜队监测断面；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	
科瑞检字 2021-WT-922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地表水	2021.12.24	伊犁河惠远大畜队监测断面；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符合II类标准	
科瑞检字 2021-WT-825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地表水	2021.12.4	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萨尔布拉克柳树巷子村符合II类标准	
普京环检字 2021-047-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废水	2021.2.2	受检单位：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检测 4次
普京环检字 2021-299-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废水	2021.4.25	受检单位：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236-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废水	2021.8.24	受检单位：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1085-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四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源废气、废水	2021.12.31	受检单位：新疆四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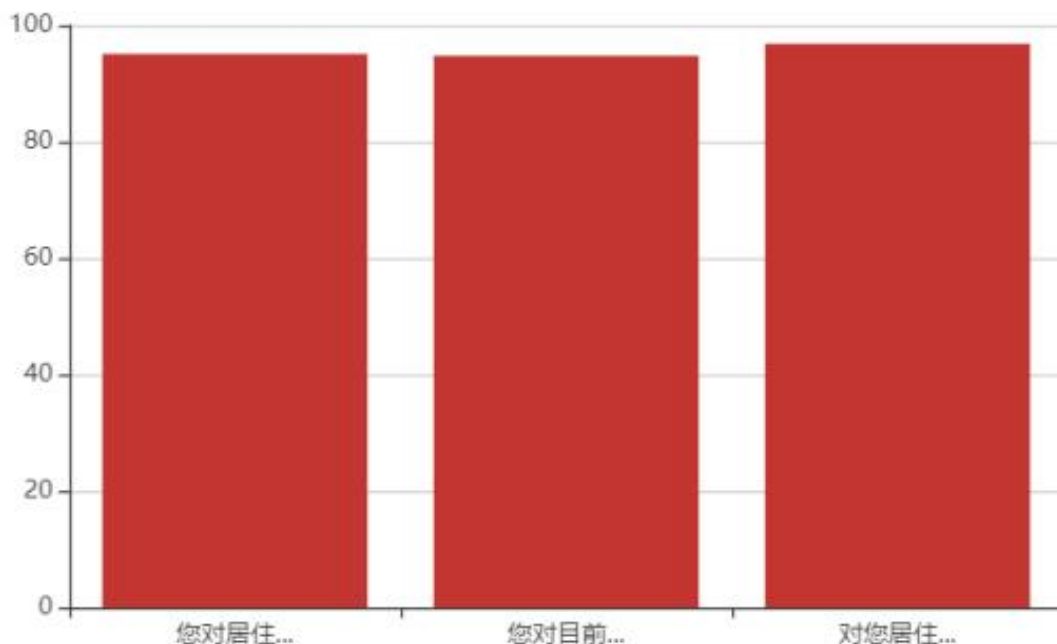
普京环检字 2021-1085-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 公司）	废水	2021.2.18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检测 4次
普京环检字 2021-272-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 公司）	废水	2021.5.6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725-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 公司）	废水	2021.8.25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 2021-1121-01 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 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 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 公司）	废水	2022.1.3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上报资料，顺利通过考核工作。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重点村庄环境完成上报县域环境质量考核资料按季度申报4次；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100%。对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技术支撑体系，加强现场核查，地方切实提高环境监测能力。该项目建立的各项考核制度为打赢农业农村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及时掌握县域环境质量状况，改善县域环境质量提供理论依据，同时确保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通过考核。

**提升周边生态环境。**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监测项目的实施，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的监测工作，保护霍城县重点脆弱生态区，维护县域生态安全。其中：  
①以环境空气必测村为例，较上年比较，空气质量有所提高；  
②通过必测村水源水质比较，饮用水水质基本稳定，无变化；  
③萨河地表水水质与2018年比明显好转，较上几年持续稳定，均为保持在三类或优于三类水质；  
④土壤未出现污染地块。

**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该项目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95.56%，满意度水平较高。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居住地的水污染质量的满意程度(95.08%)、您对目前居住地周边空气质量的满意程度(94.76%)、对您居住地的县政府部门在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发挥作用的评价(96.82%)。具体如下图4-1所示。

图 4-1 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



## 五、存在问题

总体来看，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开展后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实施、财务管理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遵照原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按照考核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开展监测工作，每季度1次，全年监测4次；对县域环境质量考核资料申报4次，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100.00%。该项目建立的各项考核制度为打赢农业农村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及时掌握县域环境质量状况，改善县域环境质量提供理论依据，同时确保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通过考核。但仍存在以下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提升。

绩效目标总体设置较为合理，但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准确。如：1. 项目总成本不可作为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应细化到具体的资金用途，未拆分总成本，未设定分项成本控制数，无法根据数量指标测算成本指标。2. 部分指标归类错误，社会效益指标中促进当地经济发展，该指标未能体现实际产生的社会效益，设置不够合理。生态效益指标中提供生态环境改善量化科学依据，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指标设置错误。

## **（二）监测生态功能区项目经费略显不足。**

根据自治区 2021 农村生态环境监测要求，水源地监测因子由 28 项增加到 39 项，水源地监测数量增加 1 个水源，监测费增加 3 万元。重点源增加 4 个企业，监测费增加 8 万元。支出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导致监测生态功能区相关业务经费出现缺口。

##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值。**

建议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提升预算编制质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阶段，认真研究项目特点，从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全面性等方面，设置与项目匹配度高、关联度高的绩效指标值。通过参加预算绩效培训、座谈，提升项目负责人预算绩效专业知识，更好地服务项目管理，以确保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科学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结合实际情况，制定项目资金递增的机制。**

一是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自然资源局霍城县分局结合实际情况，根据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十三五”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发〔2017〕279号）按照考核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开展监测工作，对县域地表水监测断面、空气监测点位、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情况、生态建设项目或工程等照片的收集，数据指标证明材料和其他数据的上报，达到50万元。目前执行此标准。随着现代社会经济不断发展，监测费用持续上涨。各监测项目不断扩大，并且监测成本不断增加，单位项目经费不足问题尤为突出。

二是将考核数量纳入项目的增长因素，根据自治区2021农村生态环境监测要求，水源地监测因子由28项增加到39项，水源地监测数量增加1个水源，监测费增加3万元。重点源增加4个企业，监测费增加8万元。支出较上年增加11万元，2021年农村生态环境监测预算支出68.4万元。导致监测生态功能区相关业务经费出现缺口。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涉及的相关数据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提供的资料中提取，由于疫情原因，为配合防疫调查问卷采用线上的方式进行。针对上述情况，评价组在对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对相关单位的访谈对本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客观评价。



## 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10)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计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①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政策依据；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与霍城县生态环境局职责密切相关。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A102 项目立项规范性	5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三点：①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合规完整。①②③齐全得权重分的 100%，缺①扣权重分的 40%，缺②扣权重分的 30%，缺③扣权重分的 30%。	该项目于 2017 年立项，一直延续至今。项目立项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和论证；符合相关的规定程序；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A2 项目目标 (10)	A201 项目目标合理性	10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 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合理	通用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 20%的权重分 (两项各占 10%的权重分); 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可衡量、可实现、与战略目标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制, 每符合一项, 再得 1/6 的剩余权重分。	①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 ②项目年度目标完整、明确、可衡量、可实现、与总目标相关。但成本指标未拆分总成本, 未设定分项成本控制数, 应根据数量指标细化成本指标, 指标设置错误。社会效益指标-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该指标未能体现实际产生的社会效益, 设置不够合理。生态效益指标-提供生态环境改善量化科学依据, 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设置错误。综上, 该指标扣除 $80\% \times 2/6 \times 10 = 2.67$ , 最终得 7.33 分。	7.33	73.3%
B 项目管理 (20)	B1 投入管理 (8)	B1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 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	合理	通用标准	考察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 ②预算编制细化; 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 满足则得分, 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 ②预算编制细化; 综上, 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4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相应权重的5%，扣完为止。	2021年项目预算5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项目资金已全部执行完毕，资金执行率100%。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B2 财务管理 (6)		B20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完整（包括经费标准、资金拨付等内容）；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三项各占20%、40%、40%的权重分，满足一项得对应的权重分。	经调研，为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局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霍城县生态环境局制定《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城县生态环境局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完整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3	100%
		B2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④符合项目规定的用途；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	3	100%

							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④⑤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况。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B3 项目实施(6)	B3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项目实施方案；②项目实施方案是完整(实施内容、技术标准、实施流程、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一项得对应的权重分。	①具有项目实施方案；②实施方案有完整内容、技术标准、实施流程、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3	100%	
		B302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通用标准	项目实施内容、技术标准、实施流程、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开展得满分，发现一项未按照实施方案开展扣除 20% 的权重分。	经调研，项目实施内容、标准、实施流程、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严格按照计划开展。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3	100%
C 项目绩效(50)	C1 项目产出(40)	C101 重点村庄环境质量监测次数	8	考察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重点村庄质量监测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查证《2021 年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检测报告统计表》，2021 年环境质量监测 4 次/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8	100%

		C102 县域环境质量考核资料申报次数	8	考察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重点村庄考核申报频次。	4 次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查证《2021 年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检测报告统计表》,2021 年环境质量考核资料申报 4 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8	100%
		C103 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国家达到率	8	考察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是否达到国家标准。	100 %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2021 年霍城县农村生态环境检测年报》,评价结果中环境空气持续保持良好,饮用水源水质均在饮用水标准内,地表水水质稳定,土壤未出现污染地块。2021 年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标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8	100%
		C104 功能区考核资料通过情况	8	考察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监测资料申报考核通过情况。	100 %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查证《2021 年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检测报告统计表》,2021 年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标准,监测资料申报考核通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8	100%
		C105 报送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时率	8	考察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上报及时性。	100 %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关于 2021 年霍城县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方案》中数据报审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前向自治区生态环	8	100%

								境局报送，经查证《2021年伊犁州农村生态环境监测年报》日期为2021年10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C2 项目效果 (10)	C201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能力	5	考察2021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监测是否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1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监测项目的实施，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的监测工作，保护霍城县重点脆弱生态区，维护县域生态安全。其中：①以环境空气必测村为例，较上年比较，空气质量有所提高；②通过必测村水源水质比较，饮用水水质基本稳定，无变化；③萨河地表水水质与2018年比明显好转，较上几年持续稳定，均为保持在三类或优于三类水质；④土壤未出现污染地块。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C202 保障县域生态安全	5	考察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监测是否保障县域生态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工作要求,积极开展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的监测、评价和考核工作,保护霍城县重点或脆弱生态区,维护县域生态安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D 满意度 (10)	D1 满意度 (10)	D101 区域受益人满意度	10	考察 2021 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区域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满意度调查对象为霍城县生态功能区项目的受益群体,实际收回有效问卷 126 份,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度为 95.5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10	100%
合计									97.33	97.33%

## 附件 2 问卷调查报告

###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 (一)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区域受益人员满意度。

#### (二) 调研内容

##### 1. 单选题：

您的性别是。

您在该地区居住的时间有

您觉得您居住地的总体环境状况怎么样？

您认为您居住地的环境质量近年来的变化趋势？

您觉得您现在的居住地哪些方面还需改善？

请问你对目前的环境污染程度担忧吗？

您认为您居住地的生态环境近年来的变化情况如何？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改善生态环境满意度评价。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满意度评价。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经济可持续影响发展满意度评价。

您认为实施上述项目的必要性如何？

##### 2. 多选题：

您认为目前县政府在环境保护方面需要改善的地方有哪些？

##### 3. 满意度问题：

您对居住地的水污染质量的满意程度。



您对目前居住地周边空气质量的满意程度。

对您居住地的县政府部门在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发挥作用的评价。

##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

##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 1. 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

（Cronbach  $\alpha$ ）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 = \frac{K}{K-1} \left( 1 - \frac{\sum_{i=1}^K \sigma_i^2}{\sigma_T^2} \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 $\sigma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 $\sigma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

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生态功能区监测满意度调查问卷的信度为 0.93。

## 2.效度分析

效度 (Validity) 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 = \frac{\sum xy}{\sqrt{\sum x^2} \sqrt{\sum y^2}}$$

其中， $x = x_i - \bar{x}$ ，表示题目得分偏差； $y = y_i - \bar{y}$ ，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 -1 与 +1 之间。即  $-1 \leq r \leq +1$ 。其中， $r > 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 = 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 $0 < |r| < 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0 < |r| < 0.3$  为微弱相关， $0.3 < |r| < 0.5$  为低度相关， $0.5 < |r| < 0.8$  为显著相关， $0.8 < |r| < 1$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的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生态功能区监测满意度调查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居住地的水污染质量的满意程度	0.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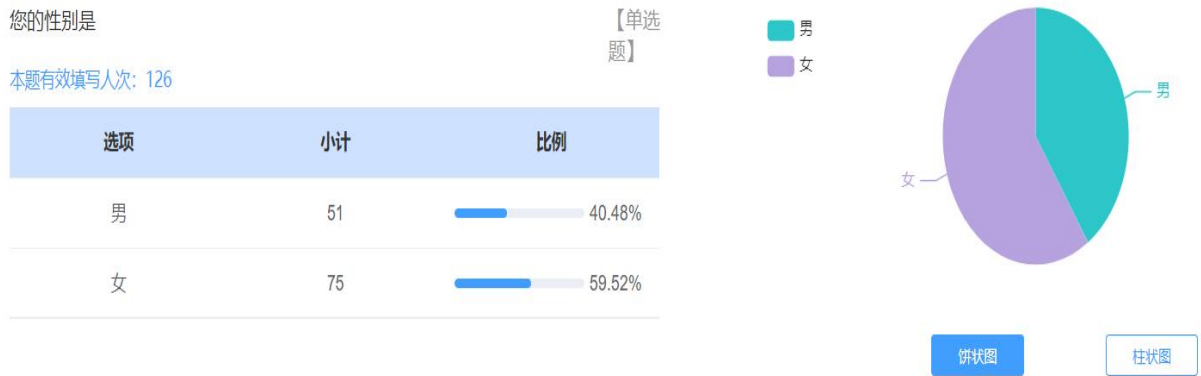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目前居住地周边空气质量的满意程度	0.94
对您居住地的县政府部门在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发挥作用的评价	0.93

##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 1.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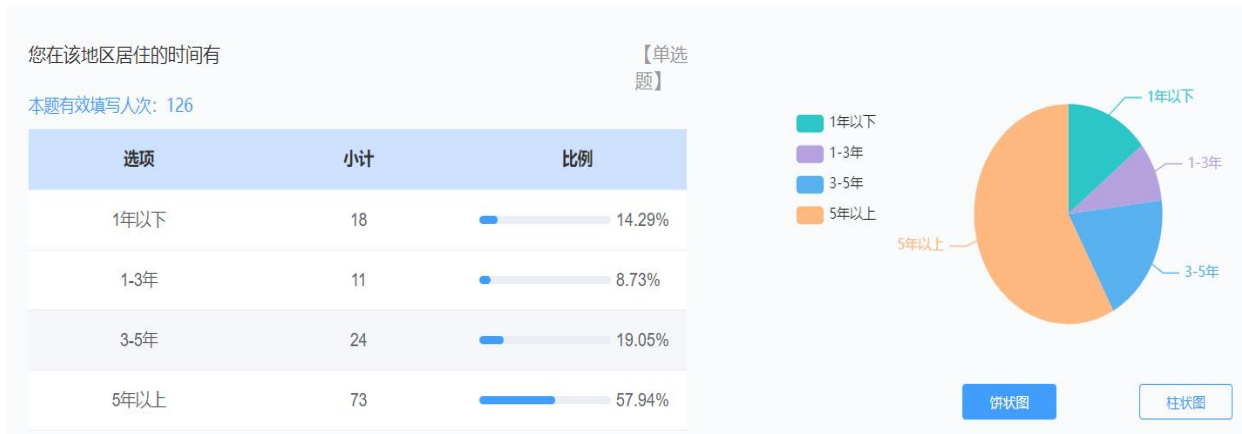
#### 1) 您的性别是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男的比例为 40.48%，选女的比例为 59.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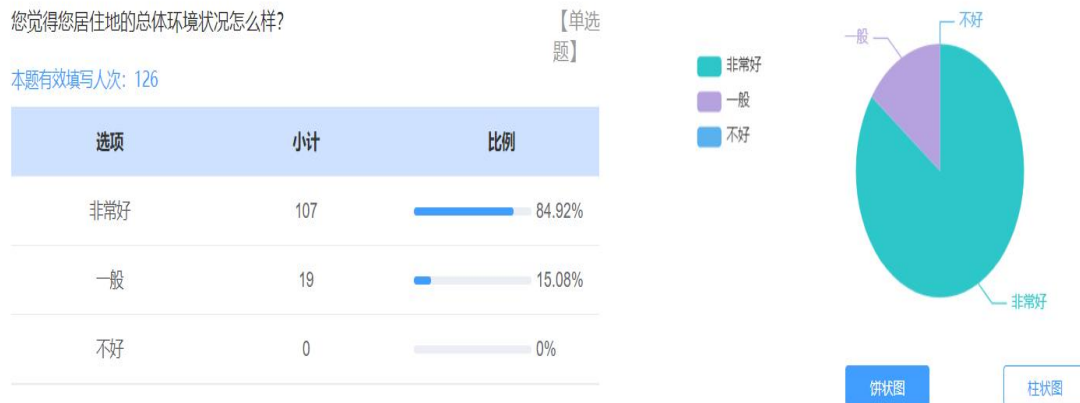
#### 2) 您在该地区居住的时间有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1 年以下的比例为 14.29%，选 1-3 年的比例为 8.73%，选 3-5 年的比例为 19.05%，选 5 年以上的比例为 57.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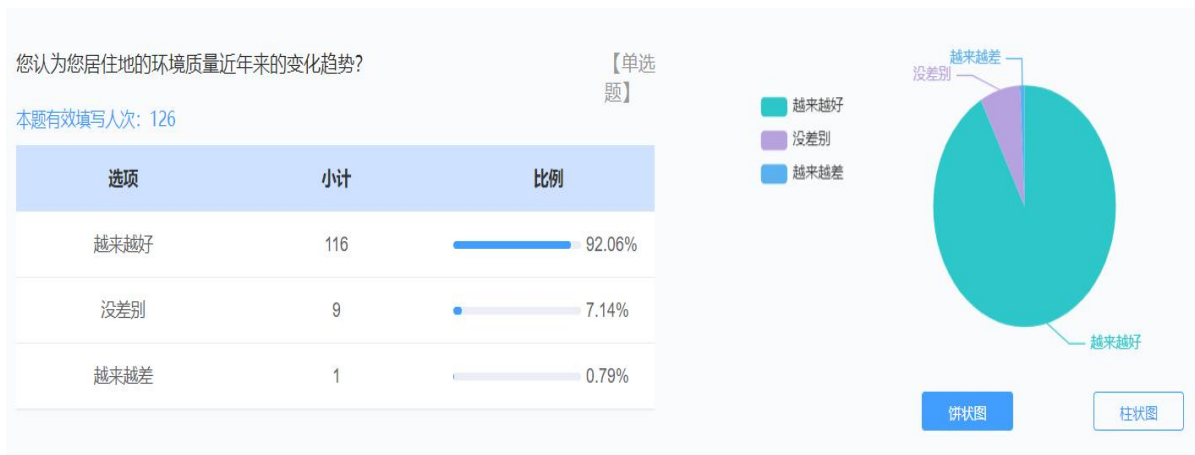
### 3) 您觉得您居住地的总体环境状况怎么样？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好的比例为 84.92%，选一般的比例为 15.08%，选不好的比例为 0%。



### 4) 您认为您居住地的环境质量近年来的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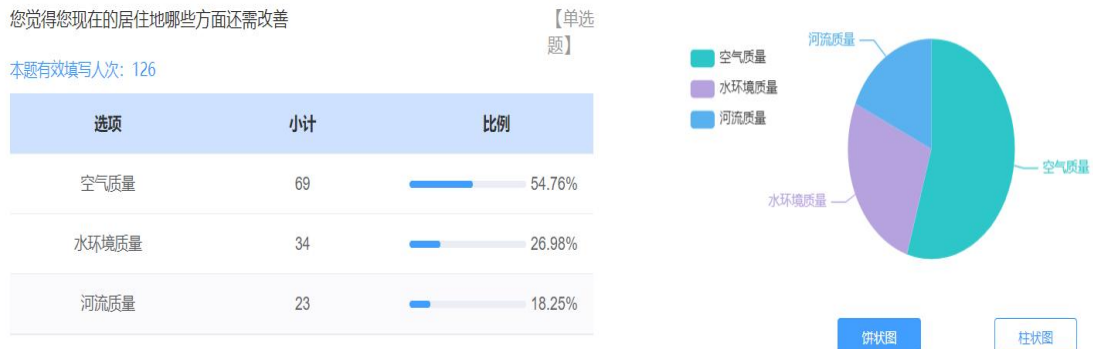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越来越好的比例为 92.06%，选没差别的比例为 7.14%，选越来越差的比为 0.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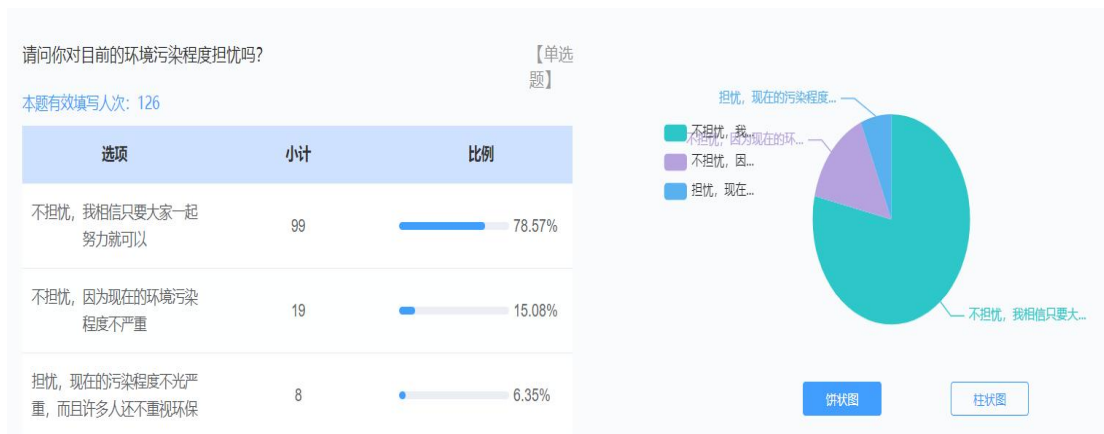
### 5) 您觉得您现在的居住地哪些方面还需改善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空气质量的比

例为 54.76%，选水环境质量的比例为 26.98%，选河流质量的  
的比例为 18.25%。



## 6) 请问你对目前的环境污染程度担忧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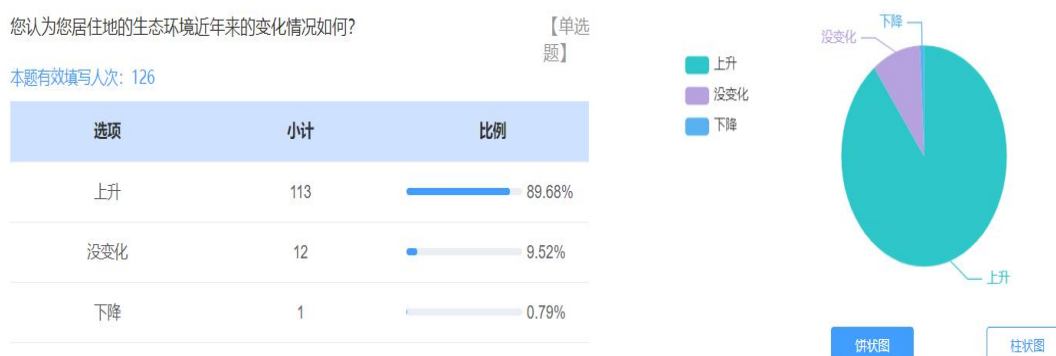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 被调查对象中选不担忧, 我相信只要大家一起努力就可以的比例为 78.57%, 选不担忧, 因为现在的环境污染程度不严重的比例为 15.08%, 选担忧, 现在的污染程度不光严重, 而且许多人还不重视环保的比例为 6.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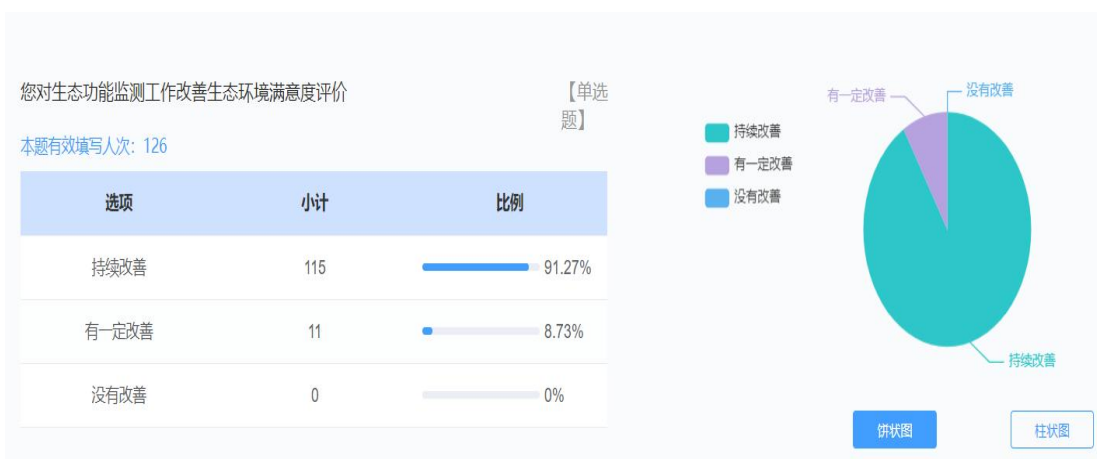
## 7) 您认为您居住地的生态环境近年来的变化情况如何?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 被调查对象中选上升的比例为

89.68%，选没变化的比例为 9.52%，选下降的比例为 0.79%。



### 8)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改善生态环境满意度评价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持续改善的比例为 91.27%，选有一定改善的比例为 8.73%，选没有改善的比例为 0%。

### 9)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满意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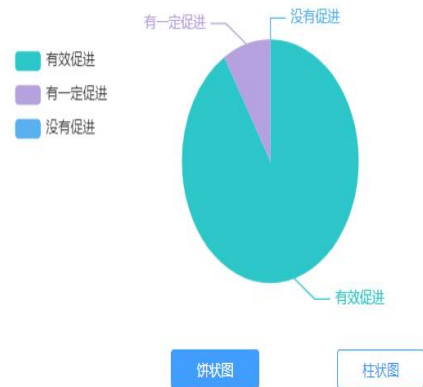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有效促进的比例为 91.27%，选有一定促进的比例为 8.73%，选没有促进的比例为 0%。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满意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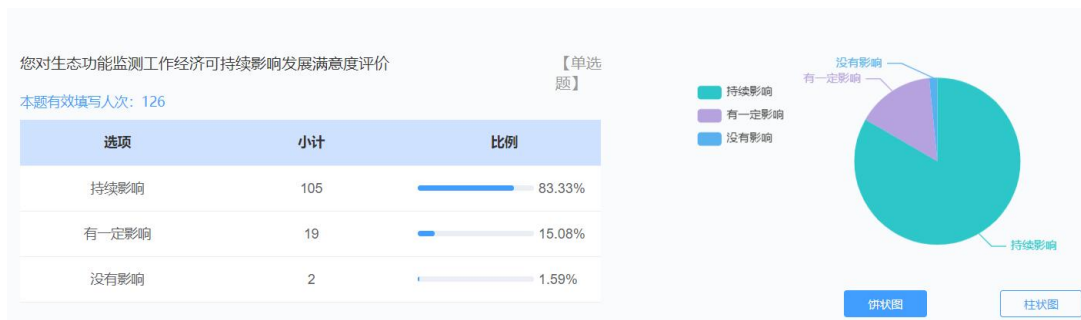
【单选题】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6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效促进	115	91.27%
有一定促进	11	8.73%
没有促进	0	0%



## 10)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经济可持续影响发展满意度评价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持续影响的比例为 83.33%，选有一定影响的比例为 15.08%，选没有影响的比例为 1.59%。

## 11) 您认为实施上述项目的必要性如何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有必要的比例为 96.03%，选一般的比例为 3.97%，选没必要的比例为 0%。

您认为实施上述项目的必要性如何

【单选题】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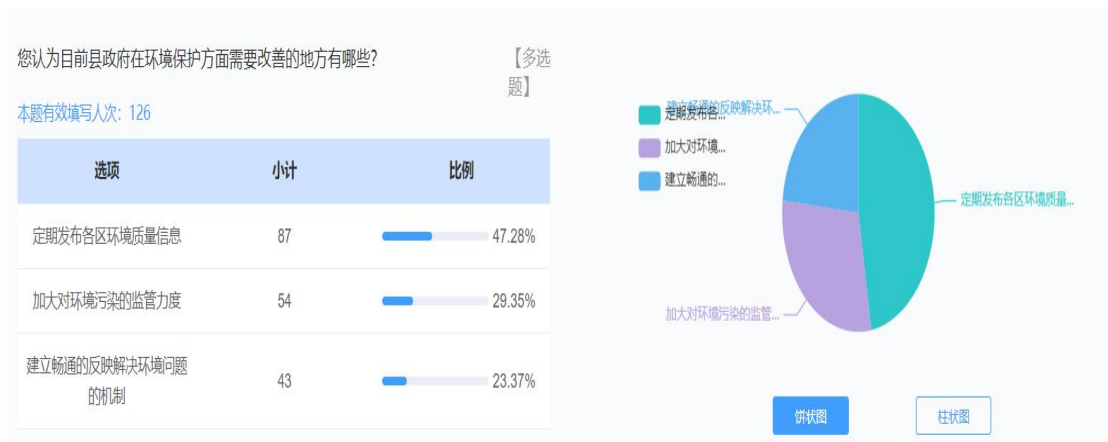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有必要	121	96.03%
一般	5	3.97%
没必要	0	0%



## 2. 多选题

1) 您认为目前县政府在环境保护方面需要改善的地方有哪些？

在 126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定期发布各区环境质量信息的比例为 47.28%，选加大对环境污染的监管力度的比例为 29.35%，选建立畅通的反映解决环境问题的机制的比例为 23.37%。



## 3. 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5.56%，满意度水平较好。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居住地的水污染质量的满意程度 (95.08%)、您对目前居住地周边空气质量的满意程度 (94.76%)、对您居住地的县政府部门在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发挥作用的评价 (96.82%)。



## 附件3 满意度问卷

### 生态功能区监测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霍城县财政局的委托，我公司对2021年霍城县生态功能区监测项目的区域受益人员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5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于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 一、基本问题（不定项选择题）

1. 您的性别（        ）

A. 男    B. 女

2. 您在该地区居住的时间有（        ）

A. 1年以下            B. 1-3年            C. 3-5年            D. 5

年以上

3. 您觉得您居住地的总体环境状况怎么样？（        ）

A. 非常好            B. 一般            C. 不好

4. 您认为您居住地的环境质量近年来的变化趋势？

（        ）

A. 越来越好            B. 没差别            C. 越来越差

5. 您觉得您现在的居住地哪些方面还需改善？（        ）

A. 空气质量            B. 水环境质量            C. 河流质

量

6. 请问你对目前的环境污染程度担忧吗? ( )

A. 不担忧, 我相信只要大家一起努力就可以

B. 不担忧, 因为现在的环境污染程度不严重

C. 担忧, 现在的污染程度不光严重, 而且许多人还不重视环保

7. 您认为您居住地的生态环境近年来的变化情况如何? ( )

A. 上升                      B. 没变化                      C. 下降

8.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改善生态环境满意度评价 ( )

A. 持续改善                      B. 有一定改善                      C. 没有改善

9.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满意度评价 ( )

A. 有效促进                      B. 有一定促进                      C. 没有促进

10. 您对生态功能监测工作经济可持续影响发展满意度评价 ( )

A. 持续影响                      B. 有一定影响                      C. 没有影响

11. 您认为实施上述项目的必要性如何 ( )

A. 非常有必要                      B. 一般                      C. 没有必要

12. 您认为目前县政府在环境保护方面需要改善的地方有哪些? ( )

- A. 定期发布各区环境质量信息
- B. 加大对环境污染的监管力度
- C. 建立畅通的反映解决环境问题的机制

## 二、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真实感受就以下问题分别作出满意度判断，在对应的数字上标记，其中，5分最高，1分最低。

满意度问题	最高 $\longrightarrow$ 最低				
1.您对居住地的水污染质量的满意度评价	5	4	3	2	1
2.您对目前居住地周边空气质量的满意度评价	5	4	3	2	1
3.对您居住地的县政府部门在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发挥作用的满意度评价	5	4	3	2	1
以上题项，如您选择不太满意或者非常不满意，请简述原因：					

〈再次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 附件 4 相关负责人访谈

### 附录 3-1 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 生态功能区监测专项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1.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1) 项目立项时间与背景；(2) 项目立项的目标；(3) 生态功能区监测专项的内容与实施情况；(4) 该项目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法。

2.请您简要介绍该专项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

3.请您简要介绍该专项经费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以及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4.请您谈谈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为确保达到经费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和约束工作？

5.该专项经费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相互之间是如何联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

6.通过本专项经费，您认为是否达到了其预期效果？

7.请您谈谈该专项经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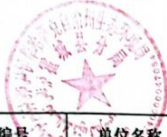
8.请您简要说明一下，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对于规范财政专项经费管理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 访谈联系表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伊犁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	余红梅	13565263776



# 附件 5 基础表



《2021年生态功能区环境质量检测报告统计表》

监测编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样品类型	报告日期	监测结果评价	检测次数
玖道检字2021第0062号	伊犁玖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1.25	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标准；地下水Ⅱ类标准	检测4次
玖道检字2021第0444号	伊犁玖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4.24	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标准；地下水Ⅱ类标准	
玖道检字2021第0062号	伊犁玖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7.26	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标准；地下水Ⅲ类标准	
玖道检字2021第1435号	伊犁玖道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千吨万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	2021.12.9	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标准；地下水Ⅲ类标准	
普京环检字2021-141-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固定源废气	2021.3.11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检测4次
普京环检字2021-1113-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固定源废气	2021.12.31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142-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清水河分公司1号热源）	固定源废气	2021.3.5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清水河分公司1号热源	
普京环检字2021-1114-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清水河分公司1号热源）	固定源废气	2021.12.31	受检单位：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清水河分公司1号热源	
普京环检字2021-060-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2.18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检测4次
普京环检字2021-273-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4.25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724-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9.6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检测4次
普京环检字2021-1119-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2.1.3	受检单位：霍城县洁通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404-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质检测项目	地表水	2021.5.27	霍城县大西沟龙口；霍城县果子沟龙口；霍城县萨尔布拉克龙口	
HJ2105101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质检测项目	地表水	2021.5.31		
HJ2107077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质检测项目	地表水	2021.7.18		检测4次
普京环检字2021-648-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农田灌溉水质检测项目	地表水	2021.7.27		
普京环检字2021-061-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2.18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336-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5.20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723-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1.8.23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检测4次
普京环检字2021-1120-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2022.1.3	受检单位：（霍城县苏源排水有限公司）	
科瑞检字2021-WT-149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1年第一季度）	地表水	2021.3.2	惠远镇大畜队；惠远大桥断面	

科瑞检字2021-WT-303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1年第二季度）	地表水	2021.5.5	伊犁河惠远大畜队监测断面；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萨尔布拉克柳树巷子村；伊犁河三道河图开沙漠断面	检测4次
科瑞检字2021-WT-578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1年第三季度）	地表水、环境空气、土壤	2021.8.9		
科瑞检字2021-WT-829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1年第四季度）	地表水、环境空气	2021.12.06		
科瑞检字2021-WT-108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环境空气	2021.2.17	路槽沟镇四宫村；永定镇柳树巷子村	检测4次
科瑞检字2021-WT-221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地表水	2021.3.27	伊犁河惠远大畜队监测断面；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	
科瑞检字2021-WT-922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地表水	2021.12.24	伊犁河惠远大畜队监测断面；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符合II类标准	
科瑞检字2021-WT-825	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霍城县分局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地表水	2021.12.4	萨尔布拉克河惠远镇监测点；萨尔布拉克柳树巷子村符合II类标准	
普京环检字2021-047-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废水	2021.2.2	受检单位：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检测4次
普京环检字2021-299-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废水	2021.4.25	受检单位：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236-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废水	2021.8.24	受检单位：新疆马利食品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1085-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新疆四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源废气、废水	2021.12.31	受检单位：新疆四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1085-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废水	2021.2.18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检测4次
普京环检字2021-272-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废水	2021.5.6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725-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废水	2021.8.25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普京环检字2021-1121-01号	新疆普京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霍城县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项目（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废水	2022.1.3	受检单位：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